

证券代码：300283

证券简称：温州宏丰

编号：2024-026

债券代码：123141

债券简称：宏丰转债

##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因临时增加议案，并于2024年4月8日发送了补充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16日下午1点在浙江省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瓯锦大道5600号温州宏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6-16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审议，一致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公司可转换债券处于转股期，以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 437,135,321 股测算，本次利润分配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742,706.42 元。

在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若因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维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的分红比例，对分红总金额进行调整。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适应公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本次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项目建设资金贷款使用期间依据项目建设期及还款计划确定。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和披露。为便于申请综合授信工作进行顺利，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确定具体的金融机构、筹资方式和使用额度，办理有关筹资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九、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融资效率，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晓、林萍拟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财务资助，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实际需要提前还款。本次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在资助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本次财务资助无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审议该议案时须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

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因此，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一致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监事会议事规则》（2024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胡春琦女士因达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审计部负责人职务，辞职后胡春琦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为保障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转，监事会决定提名耿淑娟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17日